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503MA9GH1DP98

(副 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督信息。

名 称 河南杉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王兰兰

经营 范围 一般项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网络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网络设备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办公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安防设备销售；消防器材销售；日用百货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五金产品零售；服装服饰零售；鞋帽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 册 资 本 壹佰万圆整

成 立 日 期 2021年03月17日

营 业 期 限 长期

住 所 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平安大道北区市
场96-5号

登 记 机 关

2021 年 03 月 17 日

河南杉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豫海大审字（2025）第 H-U39 号

河南海大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HE NAN HAI DA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中国 • 郑州



审 计 报 告

豫海大审字（2025）第 H-U39 号

河南杉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河南杉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停止运营或别无其他实现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

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了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附件：1. 资产负债表

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财务报表附注

河南海大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年4月9日

资产负债表

会企01表
单位: 元

编制单位: 河南杉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	行次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493,478.33	198,914.99	短期借款	38	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9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3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40	0.00	0.00
应收票据	4	0.00	0.00	应付票据	41	0.00	0.00
应收账款	5	61,000.00	386,000.00	应付账款	42	0.00	175,221.38
预付款项	6	-48,980.00	0.00	预收款项	43	79,000.00	79,000.00
其他应收款	7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44	0.00	0.00
存货	8	408,052.80	630,867.25	应交税费	45	-17,017.45	384.80
持有待售资产	9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46	40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47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1	0.00	51,508.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	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12	913,551.13	1,267,290.33	其他流动负债	49	0.00	0.00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50	62,382.55	254,606.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14	0.00	0.00	长期借款	51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15	0.00	0.00	应付债券	52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6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53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17	0.00	0.00	永续债	54	0.00	0.00
固定资产	18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55	0.00	0.00
在建工程	19	0.00	0.00	预计负债	56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20	0.00	0.00	递延收益	57	0.00	0.00
油气资产	21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	0.00	0.00
无形资产	22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59	0.00	0.00
开发支出	23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	0.00	0.00
商誉	24	0.00	0.00	负债合计	61	62,382.55	254,606.18
长期待摊费用	25	0.0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	0.00	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	62	845,466.00	999,746.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	63	0.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64	0.00	0.00
	29			永续债	65	0.00	0.00
	30			资本公积	66	0.00	0.00
	31			减:库存股	67	0.00	0.00
	32			其他综合收益	68	0.00	0.00
	33			专项储备	69	0.00	0.00
	34			盈余公积	70	0.00	0.00
	35			未分配利润	71	5,702.58	12,938.15
	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2	851,168.58	1,012,684.15
资产总计	37	913,551.13	1,267,290.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3	913,551.13	1,267,290.33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利润表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 河南杉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699,903.99	857,873.47
减: 营业成本	2	496,963.10	571,854.06
税金及附加	3	186.12	58.06
销售费用	4	0.00	0.00
管理费用	5	196,766.17	142,963.37
研发费用	6	0.00	0.00
财务费用	7	614.42	601.92
其中: 利息费用	8	-0.49	0.00
利息收入	9	0.00	0.00
加: 其他收益	10	0.00	4,026.58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1	0.00	0.0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3	0.00	0.00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4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5	0.00	0.00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6	5,374.18	146,422.64
加: 营业外收入	17	0.00	0.00
减: 营业外支出	18	4.29	0.00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	5,369.89	146,422.64
减: 所得税费用	20	330.42	236.26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1	5,039.47	146,186.38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2	0.00	0.00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3	0.00	0.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	0.00	0.0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6	0.00	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	0.00	0.00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	0.00	0.0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	0.00	0.00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0	0.00	0.00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31	0.00	0.00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32	0.00	0.00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3	0.00	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	5,039.47	146,186.3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35	0.00	0.0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36	0.00	0.00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现金流量表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河南杉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424,05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379,963.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804,013.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674,976.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156,378.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136.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421,365.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1,252,856.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448,843.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154,28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	154,28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154,28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294,563.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493,478.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198,914.99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河南杉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会企04表
2024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45,46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702.58	851,168.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96.10	2,196.10
二、本年年初余额	845,46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898.68	853,364.6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4,2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39.47	159,319.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39.47	5,039.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4,2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4,28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4,2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4,28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999,74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938.15	1,012,684.15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河南杉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 人民币元)

一、公司简介

河南杉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经信阳市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 2021 年 03 月 17 日成立。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503MA9GH1DF98 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兰兰。

公司经营地址: 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平安大道北区市场 96-5 号。

公司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 网络技术服务; 计算机系统服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 互联网安全服务; 网络设备销售; 办公设备耗材销售; 办公设备销售; 电子产品销售; 通讯设备销售; 安防设备销售; 消防器材销售; 日用百货销售; 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 机械设备销售; 仪器仪表销售; 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建筑材料销售; 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 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 五金产品零售; 服装服饰零售; 鞋帽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制度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存货

- (1) 本公司的存货分为开发成本、开发商品、库存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 (2) 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采用一次性摊销法核算。
- (3)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标准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指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以及其他与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或单位价值在 5,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 2 年、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

(2) 固定资产计价：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本公司按年限平均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若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确定。

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和分类

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实际成本。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

8、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a、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b、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c、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d、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e、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物业出租收入

物业出租按与承租方签定的合同或协议规定按直线法确认房屋出租收入的实现。

(3)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以实际已提供的劳务确认相关的收入，在确认收入时，以劳务已提供，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并且与该项劳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为前提。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 前期差错更正

- 前期差错更正的性质。
- 各项列报前期财务报表中受影响的项目名称和更正金额。
- 无法进行追溯原因。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六、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按国家法定税率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上年年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4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货币资金	493,478.33	198,914.99
合 计	493,478.33	198,914.99

2. 应收账款

项 目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61,000.00	386,000.00
合 计	61,000.00	386,000.00

3. 预付账款

项 目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预付账款	-48,980.00	0.00
合 计	-48,980.00	0.00

4. 存货

项 目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存货	408,052.80	630,867.25
合 计	408,052.80	630,867.25

5.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其他流动资产	0.00	51,508.09
合 计	0.00	51,508.09

6. 应付账款

项 目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0.00	175,221.38
合 计	0.00	175,221.38

7. 预收账款

项 目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预收账款	79,000.00	79,000.00
合 计	79,000.00	79,000.00

8. 应交税费

项 目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交税费	-17,017.45	384.80
合 计	-17,017.45	384.80

9.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400.00	0.00
合 计	400.00	0.00

10. 实收资本

项 目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实收资本	845,466.00	999,746.00
合 计	845,466.00	999,746.00

11.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5,702.58
加: 其他	2,196.10
本年年初余额	7,898.68
本期增加额	5,039.47
其中: 本年净利润转入	5,039.47
本期减少额	0.00
其中: 提取盈余公积	0.00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本年年末余额	12,938.15

12.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699,903.99
合 计	699,903.99

13. 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成本	496,963.10
合 计	496,963.10

14.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186.12
合 计	186.12

15.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196,766.17
合 计	196,766.17

16.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	614.42
合 计	614.42

17.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外支出	4.29
合 计	4.29

18.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330.42
合 计	330.42

八、或有事项的说明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无未决诉讼、未决索赔、税务纠纷、债务担保等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的说明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无重大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包括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企业合并分立等)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河南杉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9 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3XGDCG2W

(副 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 称 河南海大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俊霞

出 资 额 壹佰万圆整

成 立 日 期 2016年12月02日

主 营 场 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街道农科路16号11号楼8层812号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查询；绩效评价；预算绩效管理咨询服务；知识产权代理服务。



登 记 机 关

2022 年 9 月 30 日

证书序号: 0014943

说 明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 称: 河南海大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俊霞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街道农科路16号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1010142
批准执业文号: 豫财会[2017]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7年02月16日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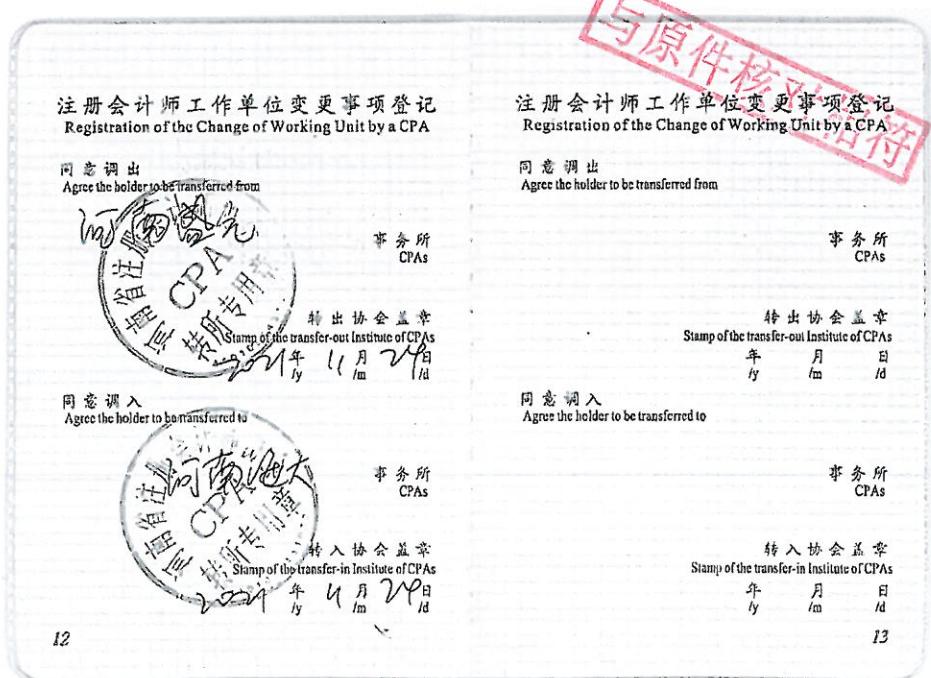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与原
件对
照相
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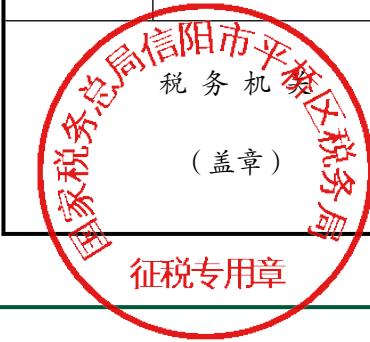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 341155251200013158

填发日期: 2025年 12月 4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03MA9GH1DF98		纳税人名称	河南杉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56251000041164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5-07-01 至 2025-09-30	2025-10-17	45.22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肆拾伍元贰角贰分				¥45.22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 (盖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平桥税务分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
民共
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441005251200553854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
税务机关: 税务局平桥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5年 12月 4日

税务机关: 税务局平桥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03MA9GH1DF98		纳税人名称	河南杉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5625100030507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7	600.96	
44115625100030507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7	12.00	
44115625100030507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7	300.48	
44115625100030507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7	6.00	
44115625100030507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10-27	12.0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玖佰叁拾壹元肆角肆分				¥931.44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现金,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平桥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2000863393 社保经办机构: 信阳市平桥区企业养老保险中心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
民共
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441005251200053672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

税务机关：税务局平桥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2025年12月4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03MA9GH1DF98		纳税人名称	河南杉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5625110025144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11	612.96
44115625110025144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11	306.48
44115625110025144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11	26.82
44115625110025144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11	11.49
441156251100251445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11	12.2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玖佰柒拾元零壹分				¥970.01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平桥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2000863393社保经办机构：信阳市平桥区工伤保险管理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
民共和
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441005251200153569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

税务机关: 税务局平桥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5年 12月 4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03MA9GH1DF98		纳税人名称	河南杉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44115625120040078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04	612.96	
44115625120040078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04	306.48	
44115625120040078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04	26.82	
44115625120040078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04	11.49	
441156251200400783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04	12.2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玖佰柒拾元零壹分					¥970.01
 税务机关 (电子)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平桥区税务局平桥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2000863393 社保经办机构: 信阳市平桥区职工失业保险管理所			

妥善保管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河南杉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地方信用网站

信用示范地区



关于我们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站点地图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网站声明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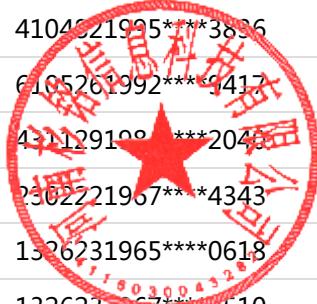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郭茜茜	4104021995****3836
何国华	6105261992****9417
欧阳春凤	411129198****2045
林春霞	2302221987****4343
姜长满	1306231965****0618
许福军	1326231987****2510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浙江上首利金塑胶有限责任公司	91330119-8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豫安辛伏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9963962-7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河南杉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1503MA9GH1DF98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rjvd



验证码正确!

查询



(restrainingOrder.html)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1503MA9GH1DF98 河南杉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以下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GP.GOV.CN/

企业名称：河南杉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91411503MA9GH1DF98

执法单位：请输入执法单位

重置

查找

查询前，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	------	-----------------------	------	-------------------	------	------	------	------	------

查询结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查询内容：

企业名称：河南杉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91411503MA9GH1DF98
查询时间：2026年01月22日 14时16分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6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b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

© 1999-2026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